

物業管理「能力標準說明」

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：人力資源管理（工作安全）

1. 名稱	帶領屬員執行物業管理安全工作	
2. 編號	PMZZHR303A	
3. 應用範圍	促進管業工作安全的工作，主要在督導屬員執行工作	
4. 級別	3	
5. 學分	1.5	
6. 能力	<u>表現要求</u>	
	6.1 工作安全督導	● 能夠保持施工工具符合安全標準及有妥善保養 ● 能夠保持物業管理工作地點清潔乾爽、有適當消防設備、逃生通道有充足照明及暢通無阻 ● 能夠樹立榜樣，實踐良好物業管理職安健行為 ● 能夠因應崗位內情況，督導屬員執行促進職業安全措施
7. 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能夠帶領屬員執行物業管理安全工作制度，促進職業安全措施，確保施工工具及工作地點符合安全標準	
8. 備註		